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RONTIER SERVICES GROUP LIMITED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00)

委任執行董事及署理行政總裁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華東一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署理行政總裁，由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華東一博士(「**華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署理行政總裁，由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華博士，52歲，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成都理工大學(前稱成都地質學院)，獲得工程學學士學位，及分別於一九九零年及一九九六年獲得中國地質大學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

華博士於國際工程項目招標、顧問項目、項目管理、項目評估、成本及風險管理之國際合約管理、主要基礎建設項目之計劃、組織、執行及營運，以及大型採礦項目之建設與開發擁有逾20年經驗。華博士為VDM Group Limited(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執行董事。彼亦為於新西蘭奧克蘭之中國銀行(新西蘭)有限公司之非執行獨立董事。

於本公佈日期，華博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並無擁有亦無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僅供識別

華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華博士之委任並無特定任期，彼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其後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規定，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華博士有權收取酬金，其酬金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並由董事會參照現行市場水平及華博士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釐定。本公司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不時檢討華博士之酬金。華博士將就出任本公司署理行政總裁收取基本薪金每年450,000美元及首年任期之保證花紅250,000美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 華博士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 華博士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i) 華博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 概無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分段須予披露之資料，亦概無任何其他有關華博士之委任而須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華博士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Erik D. Prince

香港，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Erik D. Prince先生(主席)、高振順先生(副主席)、羅寧先生(副主席)、華東一博士(署理行政總裁)及胡慶剛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發旋先生、李效良教授及Harold O. Demuren博士。